

約翰·衛斯理的福音運動與 十八世紀英國社會的互動—— 兼論其對當代中國政教關係的折射

郭偉聯

建道神學院

Alliance Bible Seminary

自光榮革命後，英國的帝制及新教作為國教的制度雖然被保存下來，但英國國內的政教情況仍然充滿張力，國家教會（聖公會）與不奉國教者（non-conformist / dissenters）之間、不奉國教者與政府之間仍有不少衝突。十八世紀適值是英國經濟產業轉型（工業革命）及殖民地擴展的時間，社會內的經濟矛盾亦甚尖銳。再加上啟蒙思想的傳播，整個社會的狀況實在甚不穩定。但值得注意的是，十八世紀的兩場革命——法國大革命及美國獨立革命雖然在英國社會引來不少震動，但英國卻最終能避免發生本土革命。這段歷史裏有關如何使轉變中的社會，從不穩定的邊緣順利過渡的教訓，實在值得後世反思。早在二十世紀初，哈愛理（Elie Halévy）已提出十八世紀的福音主義令英國避免革命的發生。¹

¹ Elie Halévy, *The Birth of Methodism in England*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1).

對英國教會歷史而言，福音派最初乃指那些在經歷某種「重生」或「復興」經驗後，得着信仰與生活改變的聖公會會友。後來，這羣體也包括那些有同樣信仰經歷及實踐的非國教教徒。在這羣人之中，最重要及具代表性的乃約翰·衛斯理，並其所創立的循道主義（Methodism）。本文旨在研究衛斯理的福音運動與英國社會及政府的互動，並從其影響看這段歷史對今天中國政教關係的啟迪。

本文將分為五部分。第一部分為十八世紀英國政治、經濟、社會及宗教的一般性勾勒。第二部分將簡單介紹衛斯理成立循道會以前的生平。第三部分介紹衛斯理推動循道會工作的社會影響。第四部分介紹他的一些政治言論，指出其中的特點。最後一部分則總結筆者看衛斯理約翰的歷史對今日中國政教關係的啟迪。

一 十八世紀的英國

雖然十八世紀英國的統治型構與宗教情況都跟大革命前的法國不大一樣，但兩者基本上皆是舊專制統治（*ancien régime*）及奉國教國家（*confessional state*）。不過，英國在十八世紀所經歷的經濟、政治及社會變遷，使它在十九世紀成為一個與前一世紀截然不同的國家，也與法國的發展大相徑庭。

威廉三世（William III）因光榮革命登上王位，他登位之時（1689年），英國已經歷了多年的宗教紛爭與戰爭。不少人雖然不喜歡荷蘭裔加爾文派的威廉成為英王，但長期的紛亂令人民對宗教分歧及仇恨感到厭倦，因而轉向對不同的宗教意識形態採取較容忍的態度。國會因此在這氣氛下於1689年通過《宗教容忍法》（*Toleration Act*），容許浸信宗、長老宗、公理宗、貴格會的信徒有限度的宗教自由。² 不奉國

² J.R.H. Moorman, *A History of the Church in England*, 3^d ed. (Harrisburg: Morehouse, 1973), 266.

教者能在有條件的情況下自由舉行宗教集會，並由他們選立的牧者牧養。³ 他們若能按《核驗法》（*Test Act*）及《團體法》（*Corporation Act*）的規定偶爾到聖公會領聖餐，領取證明書，甚至可到大學讀書，成為公職人員或從政，這種做法被稱為「間偶奉國教」（occasional conformity）。研究指出十八世紀裏，大約有四十位國會議員是「間偶奉國教」者。⁴

不過，這種容忍其實並不穩定，即使到安妮女王在1702年即位之時，英國的宗教分歧仍是深刻及尖銳的。聖公會及保守黨（Tories）對「間偶奉國教」的情況非常不滿，執政保守黨在1711年便通過《間偶奉國教法》（*Occasional Conformity Act*），規定公職人員若被發現參加非聖公會禮儀的崇拜及宗教聚會，便會被罰款四十鎊及免除公職。1714年，保守黨又通過《分裂法》（*Schism Act*），禁止不奉國教者興辦學校，使他們不能從事專業。⁵ 就在同年，安妮女王逝世，斯圖亞特（Stuart）王朝就此告終。詹姆士一世（James I）的外曾孫喬治即位，是為喬治一世（George I），為漢諾芬（Hanover）王朝的開始。那時，不少保守黨及聖公會高教派人士對新王室置以懷疑，暗地裏支持流亡在外的天主教徒偽王詹姆士三世。漢諾芬王朝因而與輝格黨（Whigs）結成政治聯盟，從而嘗試鉗制保守黨。⁶ 但漢諾芬王朝在這情況下仍然是危機重重的，它與輝格黨結盟更驅使激進的保守黨人士成為雅各布派

³ 其中的規定為：不奉國教者的教堂需要由當地的教區當局或太平紳士發出牌照，有關教堂並且被規定在崇拜時不能將門上鎖；有關的傳道人員則需立誓反對聖餐變質說，服從《三十九條》的其中三十五條（若為浸信會傳道可再免去認同嬰孩洗禮，貴格會則可免去宣誓）。見Geoffrey Holmes and Daniel Szechi, *The Age of Oligarchy: Pre-industrial Britain, 1722-1783* (London: Longman, 1993), 396-97。

⁴ Roy Porter, *English Societ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London: Penguin, 1991), 171.

⁵ Moorman, *A History of the Church in England*, 269-70.

⁶ Nigel Yates, *Eighteenth-Century Britain: Religion and Politics, 1714-1815* (Harlow: Pearson, 2008), 2.

(Jacobites)。⁷ 在1715及1745年便發生了兩次雅各布派的叛亂，直至1760年在英國出生及長大的喬治三世即位，1766年詹姆士三世逝世，雅各布派才慢慢消亡。⁸ 值得注意的是，雖然輝格黨及保守黨基本上都堅持政教聯盟，但保守黨傾向認為教會聖化了國家，也是國家的道德權柄；輝格黨則強調政府應統禦教會，在道德及屬靈的事情上協助國家的統治。⁹ 我們可說，保守黨比輝格黨更重視聖公會的權益。但有趣的是，正因為輝格黨以政治現實的情勢為出發點，它的宗教政策比保守黨更為包容及務實，並且更有效化解一些政教危機。在1831至1832年有關《改革法》(Reform Act)的爭論便是很好的例子。¹⁰

除了國內的政治問題外，十八世紀的英國更被兩場重要的革命所搖撼。首先是英國中央政府一方面在商業上及財政上恣意剝削美洲殖民地，但另一方面卻不容許他們在國會有代表表達意見及爭取權益。至1760年代後期，中央政府與殖民的衝突不斷加劇，甚至政府派遣的軍隊也無力制止於1775年爆發的全面叛亂，及十三州的代表於1776年發表的獨立宣言。美洲殖民地危機對英國本土也有政治影響。由1760年代中期以後至1783年，英國差不多每五年便爆發一次廣泛的政治爭論，上書抗議或陳情人數有三次超過六萬六千人。布拉德利(Bradley)認為不奉國教者在1760至1770年代間形成了一種持久的對國家的不滿。¹¹

⁷ 雅各布派通常乃指擁護詹姆士三世的人，也廣義指陰謀顛覆英國聖公會，將之改變為天主教國家的人。

⁸ Yates, *Eighteenth-Century Britain*, 2-3, 17.

⁹ Yates, *Eighteenth-Century Britain*, 6.

¹⁰ 最後，保守黨在那時被人認為是一個不可被信任的政黨。Stewart J. Brown, *Providence and Empire: Religion, Politics, and Society in the United Kingdom, 1815-1914* (Harlow: Pearson, 2008), 75-76.

¹¹ James E. Bradley, *Religion, Revolution and English Radicalis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315, 319-20, 442.

法國大革命亦深遠地影響英國。耶茨（Yates）甚至指出，美洲的革命只令英國政府大為尷尬，基本上沒有改變英國未來的管治路向。但法國大革命則令英國人怵目驚心，對往後的歷史發展有很大影響。因為由廢除君主、將之處決、實施恐怖的統治，到教堂被勒令轉變成理性之宮（Temple of Reason）等等事件，都令英國大部分人對革命及其後果憂心忡忡。革命的結果是令英國人趨向保守，對激進的改革思想不予歡迎。¹² 當然，當時的社會、政治及經濟狀況是造成英國保守主義的重要原因。例如克莉斯蒂（Christie）發現，英國能面對十八世紀的革命浪潮，是因英國的愛國主義（或民族主義）令人們覺得法國大革命至終會威脅英國本身，並且議會政治及選舉制度讓民眾有一定的政治能力感。但他也指出，宗教的力量雖然在那時不是決定性的，但它肯定了人們現存生活模式的價值，以宗教的觀點將人民間醞釀革命的力量加以化解，又將人民的力量轉移至宗教服務或活動之上，從而穩定社會。¹³

直到十八世紀中期，英國的社會及經濟狀況其實與中古時期沒有多大分別。生產及運輸主要仍是依靠人力、家畜、風力及水力。如穆爾曼（Moorman）所形容，當時的「生活是很緩慢的，正因為緩慢，生活是固定及不變的。」¹⁴ 大部分人民都居於小市鎮或鄉郊，國內沒有大型的工業區域，有的只是圍繞礦場、磨坊、毛紗廠或鑄造場周圍的工作坊，羊毛織造及冶鐵是當時最重要的兩大工業。¹⁵ 但十八世紀中

¹² Yates, *Eighteenth-Century Britain*, 182-84.

¹³ Ian R. Christie, "Conservatism and Stability in British Society," in *The French Revolution and British Popular Politics*, ed. Mark Philip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171-77, 187.

¹⁴ Moorman, *A History of the Church in England*, 293.

¹⁵ Arnold Toynbee, "Lectures on The Industrial Revolution in England, 1884," available from <<http://socserv2.socsci.mcmaster.ca/~econ/ugcm/3ll3/toynbee/indrev>>. Moorman, *A History of the Church in England*, 293.

期以後，「工業革命」為英國的社會及經濟帶來很大的改變。湯恩比（Arnold Toynbee）指出英國經歷着多方面的巨變：（1）人口急速增加；（2）農業人口的比例下降，經濟效能低，公田制度被淘汰，廢棄田地被充分利用，農場因着合併增大了生產規模；（3）機器的使用令工業模式由家庭作坊轉變成工廠。¹⁶ 1700年至1800年間，英國的人口由5.058百萬增長至8.664百萬，實質生產總值增長了1.5倍。¹⁷ 研究者指出，經濟的發展稍為改善了勞動階層的實質收入，但他們的生活環境及水準仍並不理想。¹⁸ 正如佈雷克（William Blake）所形容，當時英國的典型景象是：「黑暗、鬼魔般的工場」（"dark, satanic mills"），¹⁹ 工業區其實是低下地區的別名。²⁰ 艾金（John Aikin）在1795年說：「窮人都擠在令人難受、黑暗、陰濕、不能居住的地區棲身——是疫病極有利的溫床。」²¹ 不單如此，工廠令低技術工人不能像從前般有機會由學徒成為師傅，因而長期淪為貧窮階層。人口的增加也令就業需求急升，以致工人的工資沒有增加的機會。²²

¹⁶ Toynbee, "Lectures on The Industrial Revolution in England, 1884".

¹⁷ Porter, *English Societ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361, 370.

¹⁸ Clark Nardinelli, "Industrial Revolution and the Standard of Living," available from <http://www.econlib.org/library/Enc/IndustrialRevolutionandtheStandardofLiving.html>; Porter, *English Societ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334-37.

¹⁹ William Blake, "And Did those Feet in Ancient Time," in *Milton a Poem* (London: William Blake, 1811), 2, available from <http://www.blakearchive.org/exist/blake/archive/object.xq?objectid=milton.a.illbk.02&java=yes>.

²⁰ Moorman, *A History of the Church in England*, 294.

²¹ Porter, *English Societ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337.

²² Porter, *English Societ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213.

二 衛斯理早年生平

1703年6月17日，衛斯理生於英國林肯郡的牧師住宅中，死於1791年3月2日。父親塞繆爾·衛斯理（Samuel Wesley）是聖公會高教派牧師，他反對不奉國教者及天主教徒，嚴守聖公會的教導（如重視《公禱書》），也盡責地執行牧師的職務。塞繆爾和約翰的母親蘇珊娜（Susanna Wesley）的父輩皆是不奉國教的清教徒，蘇珊娜的父親安斯利（Samuel Annesley）更是當時異見者的著名領袖。但他們選擇了離開父輩的信仰立場，重回聖公會。不過，夫婦二人的政見也曾出現嚴重分歧。當威廉三世繼位的時候，因為蘇珊娜不願承認他的王權（因而可被視為雅各布派，雖然她顯然不是天主教徒），塞繆爾更因之與她分離，到倫敦事奉。直至威廉三世去世時，夫婦才重修舊好，而約翰便是他們復合而生的孩子。從他們兩人的經歷，可以看到當時宗教與政治的複雜關係。蘇珊娜曾懷有十九名孩子，但只有七女三男能長大成人，約翰排行第九。蘇珊娜管教子女嚴格，她如清教徒般注重兒女的宗教和道德的訓練，嚴謹規律地安排每日的生活作息；她也在孩子（不論男女）五歲時開始教導他們認字。衛氏日後的信仰熱忱，及對生活嚴謹紀律的要求，的確深受母親對神的委身和聖潔所薰陶。此外，約翰六歲時，家中失火，他從極危險的情況下神蹟地獲救，故媽媽認為他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摩四11；亞三2），是神留下的器皿，日後必為神所用，而這也影響約翰的志向的。

1724年，約翰獲牛津大學文學士學位，1725年被按立為聖公會會吏，1726年牛津大學林肯學院（Lincoln College）院士（Fellow），1728年被按立為牧師。大學期間，他過着樸素和刻苦的生活，每年只用二十八英鎊維持衣食開支，其餘的金錢都捐贈出去。他又喜歡閱讀著名的靈修著作，包括泰勒的《聖潔生活》、金碧士的《效法基督》，和羅威廉的《呼召過聖潔生活》，這使衛氏追求紀律、聖潔，和愛神愛人。1729年，他與弟弟查爾斯在牛津組織一個小組，矢志過嚴格的信仰生活，並幫助窮人。他們稱這小組為「聖潔會」（Holy Club），組員們

則為「循道友」(Methodist)。當時牛津大學充滿享樂、浪漫、酗酒及尋求肉體享樂的風氣。聖潔會卻立志嚴守校規，遵行教條。除了禱告、敬拜等屬靈操練外，他們也積極從事慈惠工作，包括探望犯人、救濟貧民、開設義學等。這可說是日後循道會各項事工的濫觴。1735年，滿懷熱忱的約翰到北美洲傳道，但這次宣教旅程卻鐵羽而回，使他1737年鬱鬱回到倫敦。

不過，約翰在旅途中遇到莫拉維弟兄會的人士，被他們的敬虔思想折服，以致他在美洲試行他們的班會制度(class / band)來教育及照顧信徒。1738年5月24日，他在倫敦莫拉維弟兄會的聚會處經歷重生，是為阿爾得門街(Aldersgate Street)經歷。他隨後參訪在撒克森(Saxony)莫拉維弟兄會的大本營，並十分欣賞他們的互助制度及崇拜形式。1739年3月，他的好友懷特腓特(George Whitefield)在布里斯托(Bristol)開展了戶外佈道事工，他邀請約翰前來幫助，得到空前的成功。1739年末，他在倫敦購買了一所已停產的鑄造廠(Foundry)作為倫敦會眾聚會及其他服務之用。到1740年7月20日，因着倫敦莫拉維弟兄會內部的矛盾不能再緩解，約翰正式脫離該會，循道會亦應運而生。²³

²³ John Munsey Turner, *John Wesley: The Evangelical Revival and the Rise of Methodism in England* (Peterborough: Epworth, 2002), 20-35; Maldwyn Edwards, "John Wesley," in *A History of the Methodist Church in Great Britain*, vol. 1, ed. Rupert Daives and Gordon Rupp (London: Epworth, 1965), 37-54.

三 衛斯理及循道會的社會工作及其影響

（一）牛津聖潔會的社會工作

聖潔會最初成立的目的為「研讀經典作品及新約聖經」及「培養敬虔」。²⁴ 但衛斯理及其夥伴耗費最多精力的，卻是在「與年輕學生談道、探訪監獄、教導貧窮家庭，及照顧一所學校與一所牧區工場。」²⁵ 他們到監獄佈道時，已籌集一筆款項，為欠債的佈道對象還債，或是向他們贈書、贈醫藥費或施贈其他必需品。他們會每星期探訪他們承擔的貧困家庭一次，向他們施贈，教導他們聖經，勸勉他們離開罪惡，並查驗他們子女的狀況。他們成立了一間學校，在那裏聘請老師，招聚貧困兒童就讀，並且提供衣物。當時學校亦會教導學生紡紗及編織的技術。他們探訪該學校及工場時，會教導孩子聖經及教理，指導他們學習正當的行為及工作態度。²⁶ 值得注意的是，衛斯理展開的社會工作，其背後的推動力是宗教性的：「在那裏我們能最有效地增進我們及其他人的聖潔。」²⁷

（二）循道會對窮困人的社會工作

正如前述，循道會的工作開始自倫敦及布里斯托。工業革命（1780-1830年）令英國由農業國家變成工業國家，大量農民從鄉村湧

²⁴ *The Journal of John Wesley*, 8 vols., ed. N. Curnock (London: Epworth, 1938), 1:6.

²⁵ John Gambold, "Letter 'to a friend: Wrote about the time when Mr. Wesley was in America'," printed in the *Methodist Magazine*, 1798, in *A History of the Methodist Church in Great Britain*, vol. 4, ed. Rupert Daives, A. Raymond George and Gordon Rupp (London: Epworth, 1988), 8.

²⁶ Gambold, "Letter 'to a friend: Wrote about the time when Mr. Wesley was in America,'" 9.

²⁷ *The Letters of John Wesley*, 8 vols., ed. J. Telford (London: Epworth, 1931), 1:167.這點其實十分重要，因為對宗教徒而言，任何有意義的社會行動必然與其宗教信仰及動力有關，故當政府希望促進宗教的社會作用時，宗教徒對其宗教生活的要求，並不能與其社會作用作切割式的考量。缺乏有素質的宗教生活，我們很難冀求得着宗教的社會作用。

到城市，促成工人階級的出現，也使城市人口急速膨脹。1700年，倫敦人口若五十多萬，到1800年增至約九十萬。新到的人口大多為低下階層，他們的住屋、供水及衛生等情況十分惡劣。工人階級當時根本得不到社會和政府的保障。他們以賤價出賣勞力，但收入往往不足夠應付日常食物開支，更有不少人連穩定的工作也找不到。因着生活的困難及潦倒，人們往往以酒及賭博來發洩。當時倫敦每六幢房屋就有一家酒吧。²⁸ 當時更有人描述，初生嬰兒至三歲的兒童在倫敦工坊只能頂多活一個月便死去，1750年有2399名兒童被接到倫敦工坊，但到1755年，只有168名兒童仍然生還。²⁹ 布里斯托在倫敦以西169公里，它在十八世紀初已是僅次倫敦及洛域治（Norwich）的第三大城鎮，人口約有兩萬多。到1770年，人口更增加至五萬五千人，被當時的政治家伯克（Edmund Burke）稱為「王國裏的第二城市」。³⁰ 它在十八世紀時是重要的港口及煤礦中心，因人口急劇增長，很多低階層的煤礦工人住在又擁擠、又陰暗潮濕的窄巷。1738年至1740年，因為物價高漲，布里斯托的工人因忍受不了低薪待遇和不公平的貧困而暴動，使整個社會不安。當時懷特腓特在那裏佈道，便說暴徒的行徑令人懷疑究竟還有沒有法律存在，情況的惡劣可見一斑。³¹ 衛斯理向當時的低下階層佈道，自然直接面對這嚴峻的社會情況。

衛斯理仿效莫拉維弟兄會的做法，將會眾分成不同的班會（class / band）。班會每周舉行聚會，活動包括唱詩、祈禱、聖經教導、彼此關心及互相提醒，從而要求各人過屬靈及聖潔的生活。他們也同時舉行愛

²⁸ Paul Langford, *A Polite and Commerical People: England 1727-1783*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418; Herbert Butterfield, "England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in *A History of the Methodist Church in Great Britain*, vol. 1, 7

²⁹ Porter, *English Societ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131-32.

³⁰ Bradley, *Religion, Revolution and English Radicalism*, 196.

³¹ Caleb Thomas Winchester, *The Life of John Wesley* (New York: Macmillan, 1921), 76.

筵，由班中較有經濟能力的會員輪流主持，招待所屬班會的會員參加，鞏固彼此的關係。愛筵對當時連溫飽也成問題的低下階層來說，實在是很切合他們需要的服務。這些聚會也對當時只有運動、賭博、飲酒及戲劇的世代來說，成為了低下階層的娛樂節目。除此以外，循道會又會為有需要的人提供住宿、衣物及食物的緊急援助，令社會最被壓迫的一羣得着容身之所。當班會裏有人遇着經濟或生活困難時，行政人員會將平日收集得來的捐獻，按需要分發給受助人士，通常一部分是金錢援助，另一部分為食物、衣服、藥物或燃料的援助。³² 在天災或一些特大意外事故的情況下，循道會會籌集特別捐款（衛斯理更會親身巡迴募集），通常都能得到超過一百英鎊的捐款，對當時以低下層成員為主的循道會而言，已是一個很可觀的數目。

除了施贈外，循道會也在倫敦及布里斯托提供醫療服務。正如前述，當時倫敦及布里斯托的低下階層往往因為經濟貧乏、衛生環境惡劣又或缺乏衛生知識而生病，並且難以獲得醫治。當時循道會已組織探訪隊經常探訪病者，例如衛斯理將倫敦分為二十三區，每區委派二人一組的探訪隊，每星期三次探訪區內的病者。³³ 但有關服務仍不能滿足所有需要，衛斯理便在倫敦開始「施藥處」（dispensaries），提供免費藥物及診療服務，這服務連非循道友亦可享用。後來，他又撰寫了一本基本衛生常識小冊子（*Primitive Physic*），幫助低下階層有良好的衛生保健知識及生活習慣。³⁴

衛斯理又從自己的積蓄中撥款設立了一個「借貸基金」（loan fund），為有需要的人提供三個月的免息貸款。這貸款最初最高限額為

³² A. D. Gilbert, *Religion and Society in Industrial England: Church, Chapel and Social Change, 1740-1914* (London: Longman, 1976), 88-91.

³³ *Letters*, 2:306; *Journal*, 2:454.

³⁴ Manfred Marquardt, *John Wesley's Social Ethics: Praxis and Principles* (Nashville: Abingdon, 1992), 28-29.

二十先令（shilling），後來加至五英鎊。³⁵ 這貸款能讓低下階層不用從高利貸那裏借款，令他們不致被剝削至赤貧的地步。貸款開始首年，本金有三十鎊，但已令超過250人受惠。到1767年，基金已有120鎊，令受惠的人數更多。³⁶ 衛斯理明白純粹的賑濟並不能改變貧窮，他因而更推動就業介紹服務，為失業人士介紹職業。當他不能為失業者引介工作時，就曾嘗試在「鑄造廠」開設工坊，聘請十二人負責紡紗工作，後來更聘請婦女來編織。

當時貧窮問題又引起了不少犯罪問題，而衛斯理延續他在牛津時的做法，恆常往監獄探訪囚友，向他們傳道及慰問他們。循道會友很快便受衛斯理的榜樣感召，開展監獄探訪工作。他們籌集資金，為囚友購買食物、衣物及席子。他們也會尋找律師替他們辯護，幫忙他們與家人及朋友聯絡，甚至陪伴他們前往刑場受刑。這些工作感動了不少囚友及低下階層，也改善了當時窮人因沒有經濟能力而在法庭缺乏應有保障的情況。不過，值得注意的是，當時的監獄當局或一些仕紳並不歡迎他們這些措舉，因而對他們時加阻撓。

衛斯理另一項重要的扶貧措舉是興辦教育，雖然當時其實已有不少社團辦學，發起主日學的是雷克斯（Robert Raikes）而非循道會。早在1739年，他便和懷特腓特在布里斯托附近，為京士活（Kingswood）的礦工子弟開辦學校。之後，又在布里斯托、倫敦、紐卡素等地開辦貧童學校。教會的傳道、牧者以致平信徒皆在這些學校幫助教學，學習的內容有閱讀、寫字、算術及基督教教育。若學童的父母不能負擔，學校便不會收取學費；若學童有需要，學校更會提供衣服及食物。衛斯理曾提及他辦學的動機：

³⁵ *Letters*, 2:309-10.

³⁶ *Journal*, 3:246.

另一件常常引起我注意的事是那眾多的兒童。有一些父母並不能負擔他們上學的費用，以致他們好像「小野馬」一像。有一些兒童雖然能夠上學，至少學懂讀與寫，但他們同時也學會了所有壞行為，甚至他們其實沒有此等知識，比起他們用昂貴的價錢來得到這樣的知識……如此長篇大論，我希望指出我決心在自己的家裏教導他們，讓他們不用在那好像不能避免異教荼毒的情況下，至少能學習讀、寫及算術。³⁷

衛斯理及循道會所辦的學校受主日學運動的影響，慢慢也在主日向童工提供學習的機會。主日學亦是當時很重要的工作。主日學的建立令生活在工業區的貧困兒童有機會接受教育，改變工業區人口加增帶來的社會問題及壓力。亨普敦（Hempton）形容主日學雖然是有錢人桌上掉下的碎渣兒，卻成為工人階級可吸收營養的食糧。主日學最初雖然是富裕階層的社會控制工具，但最後也成為推廣教育的工具。³⁸ 除了兒童教育外，衛斯理也同時推行成人教育，服務那時文盲的礦工及平民：

我們建議，在每日的平常時間，主要教導貧童……年紀較大的人，並不宜將他們與兒童混一起（因為我們預期有不同年齡的學生，有一些甚至是上了年紀的）來施教……一是在早上，一是在晚間，這樣便不會妨礙他們工作。³⁹

透過教育低下階層，他們就有機會漸漸脫離跨代貧窮的困境。後來，衛斯理更為了幫助學校裏有潛質的學生進修，而在京士活成立學院（Academy），讓他們接受高等教育。我們可以說，他這舉動打破了當時貧童不能接受教育的限制，令階級的隔閡也能稍稍改善。

³⁷ *Letters*, 2:308-9.

³⁸ David Hempton, *Methodism and Politics in British Society 1750-1850*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88-89.

³⁹ *Journal*, 2:323.

除了社會服務外，信徒紀律也有助當時的社會環境。衛斯理要求循道會友有嚴格的道德及生活紀律，要他們拒絕酗酒、賭博、玩樂、性道德敗落等壞行為及習慣。以上的問題其實都是當時普遍英國人的風尚，循道主義的發展可謂對改變中的英國起了改良社會風氣的作用。⁴⁰ 這種嚴謹的生活要求，甚至令英國不同的地方在稍後都出現「道德重整委員會」之類的機構，嘗試更大型地推動社會風氣改革。當然，我們可以發現，循道主義對自身會友要求是頗為成功的，並且對社會風氣有一定的幫助，但當它的意念發展成更大型的社會運動時，它卻沒有達到預期能發揮的影響。不過，值得注意的是，後來屬福音派信徒的首相柏斯福（Spencer Percival）更宣傳性地主張，整頓社會風氣令法國大革命式的社會革命沒有在英國發生。⁴¹ 循道主義的緊密羣體組織也有助社會的穩定。循道會定期舉行班會，要求各人彼此提醒，過屬靈及聖潔的生活。愛筵能招待所屬班會的會員參加，鞏固彼此的關係。循道主義的嚴格制度及衛斯理的家長統治，也令當時飽受社會轉變的低下層，獲得一個較穩定的社會組織而有所倚靠。⁴² 除此以外，研究也指出約翰衛斯理的家長統治，令循道會間接認同英國現存的社會結構。⁴³ 賽墨爾（Semmel）認為，循道主義所推動的「革命」，其實是一個強調對君王及國家效忠、威權式教會論、慈惠事業、福音火熱及個人自由的意識形態。⁴⁴

⁴⁰ Hempton, *Methodism and Politics in British Society 1750-1850*, 27.

⁴¹ Yates, *Eighteenth-Century Britain*, 109.

⁴² Gilbert, *Religion and Society in Industrial England*, 88-91.

⁴³ Mark Noll, *The Rise of Evangelicalism: The Ages of Edwards, Whitefield and the Wesleys* (Downers Grove: IVP, 2003), 237.

⁴⁴ Bernard Semmel, *The Methodist Revolution* (London: Basic Books, 1973), 65-71.

（三）衛斯理約翰的社會言論

衛斯理除了推動社會服務外，身為牧者，他自然在講章及著作上發表了不少有關言論，以推動他的工作。衛斯理曾從言論上推動會眾注意窮人的需要：

首先，我要問：為甚麼全國每個角落，有成千上萬的人在飢餓、困乏中滅亡？……我知道倫敦有人……在垃圾堆中檢到一塊發臭的鮭魚，拿到家中給自己和她的孩子吃。我知道另一個人在街上拾狗吃完剩下的骨頭，用它們來熬湯，以維持那悲慘的生命。⁴⁵

有人經過一天辛勞的工作，回到一個破爛、寒冷、污穢、不舒適的居所，跟着發現自己連足夠補充已消耗的體力的食物也沒有，這不是糟透嗎？……每天去為口奔馳而一無所獲，這不是糟透嗎？或許他還要去張羅，如何安撫那因他不能供養而在面前哭啼的五六個孩子！⁴⁶

他反對當時普遍人認為貧窮的原因乃在懶惰的說法，他認為最大的原因是沒有足夠的職位：

為甚麼會這樣？為甚麼會有那麼多人沒有食物可吃？因為他們沒有工作……但為甚麼他們沒有工作？為甚麼在倫敦、布里斯托、洛域治、在每個郡、由英格蘭這端到那端，有數以千計的人沒有工作？因為那些從前聘請他們的人不能再負擔聘請他們。很多從前聘請五十人的，現在只請十人。他們不能，是因為沒有人買他們的產品，因為食物是如此昂貴，令一般人根本不能再買其他東西了。⁴⁷

⁴⁵ John Wesley, *Thoughts on the Present Scarcity of Provisions (1773)*, in John Wesley, *The Works of John Wesley*, 14 vols. (Grand Rapids: Baker, 1998), 11:53-54.

⁴⁶ John Wesley, *Heavenness through Manifold Temptation*, in *Works*, 6:96.

⁴⁷ Wesley, *Thoughts on the Present Scarcity of Provisions (1773)*, in *Works*, 11:54.

他最後指出食物價格高昂的原因，是上層人士的浪費及政府過高的稅務：「總的來說，全國數以千計的人因為食物不足而滅亡的主要原因是：被用作釀酒、稅項及奢侈品。」⁴⁸ 因此，他公開呼籲政府減稅，控制農作物釀酒的數量，並且對奢侈品徵稅。我們可以想像他的言論的確會引起當時政府及資產階層的關注。因此，當時國家教會及其他反對人士質疑循道主義其實不愛國，陰謀叛國。沃德（Ward）的研究也認為，循道會其實與不奉國教者的激進主義一樣，是對聖公會高教派及士紳階級的挑戰及顛覆——雖然衛斯理已多次強調效忠聖公會及國家。⁴⁹

不過，衛斯理並沒有完全推翻建制及正在萌芽的資本主義。相反，他那些社會言論最後的結論是順應資本主義而稍作修改，將他建立的互助體系放入資本社會裏：

就金錢的使用而言，看到那真正基督徒的精明的本質及範圍：用盡您的勤懇，用盡上帝所給您的才智，賺取所有您能賺取的，但不要傷害您或您的鄰舍的心靈或肉體——儲蓄所有您能儲蓄的，削減那一切只是用來放縱於愚蠢的欲望，於肉體的情欲，於眼目的情欲，於今生的驕傲的開銷。或活着或死亡，或是為自己或兒女，都不要在此罪及荒誕的事上浪費——施贈所有您能施贈的，或換句話來說，將您所有的獻給上帝。⁵⁰

同樣，當他發現「向國會請願以求改變這些事情」，是「強他們所難」，「最後只會得不到響應，而令人們更不滿其管治者」時，⁵¹ 他反而強調「忠誠」「對我來說是宗教重要的一部分」，「因此，我的政

⁴⁸ Wesley, *Thoughts on the Present Scarcity of Provisions* (1773), in *Works*, 11:57.

⁴⁹ W. R. Ward, *Religion and Society in England 1790-1850* (London: Batsford, 1972).

⁵⁰ John Wesley, *Sermon on the Use of Money* (1760), in *Works*, 6:135.

⁵¹ *Journal*, 6:125-26.

治行為與信仰是有至密切關連的」。⁵² 他更曾在京士活將發生暴動時，在暴動分子中找出循道會友，帶領他們到會堂裏舉行兩小時的祈禱會，求上帝捆綁獅子，並注意背道的行為。⁵³

因此，衛斯理的言論一方面實在是針對時弊，甚至會令社會有關人士及政府感到壓力。但另一方面，我們看到他的言論其實帶有維護現存建制的作用，並以一個可容許的程度修正現存的社會矛盾。值得我們注意的是，為甚麼約翰對建制的批判並沒有轉向顛覆建制呢？這是我們下部分要探討的問題。

四 衛斯理的政治言論

（一）衛斯理與啟蒙思想

布拉德利（Bradley）指出，當時非國教牧師的「激進」思想，其實是運用了不少啟蒙運動思想家的資源。因此，他們的著作及講道，不少在哲學思想上是十分前衛吸引的，以致能吸引不少人跟隨。⁵⁴ 衛斯理同樣作為一個新興信仰運動的領袖，自然也會運用這些大眾接受的思想來推進其運動。雖然他並不接受無神論哲學家如孟德斯鳩、魯索及休謨的看法，但他認為自己是「帕斯卡（B. Pascal）、瑪爾布朗什（Father Malebranche）及洛克（J. Locke）的兒子」。⁵⁵ 因此，我們也會看到衛斯理受當時啟蒙運動的重要思想影響，強調理性、宗教容忍及

⁵² Semmel, *The Methodist Revolution*, 79.

⁵³ Semmel, *The Methodist Revolution*, 77.

⁵⁴ Bradley, *Religion, Revolution and English Radicalism*, 142-47.

⁵⁵ John Welsey, *Thoughts upon Baron Montesquieu's Spirit of the Laws (1781)*, in *Works*, 13:416.

個人自由。他認為循道會的信仰，「就這信仰而言，我們不排斥理性，相反我們高舉它至完美的地步，使每一點皆與之一致，每一步皆由它指引。」⁵⁶ 他自詡惟有循道會友能不強加意見於別人，並「讓人思考其所思考的」。他認為循道會友不可強加任何崇拜的形式，而可讓人繼續他以前的敬拜模式。他稱這是自使徒以來，沒有信仰羣體能享有的「良心的自由」。⁵⁷ 從宗教的容忍，我們也可知衛斯理會主張自由精神：「自由是每個人的權利，就好像人呼吸空氣一樣，沒有人為的法律，可以剝奪人們這種由自然律而來權利。」⁵⁸ 不過，這些啟蒙思想並沒有使衛斯理變成一個徹頭徹尾的革命分子。以下的部分我們便從他看似矛盾的言論，來分析他政治言論背後的主要考慮是甚麼。

（二）衛斯理的「反社會」及愛國言論

甲 衛斯理的「反社會」言論

衛斯理的啟蒙思想加上強大的社會動員力，本身已是會引起國家教會及管治階層疑慮的事。他鼓勵會友放棄世俗享樂，也令人覺得他挑戰當時社會的習慣。他的一些言論更令人擔心他正在分裂社會：「對那些信心家裏的人，或正掙扎成為這家一分子的人，要特別對待他們：要優先聘請他們，要彼此購買對方的貨品，要在營業中互相幫助，諸如此類，因為世界會愛屬於自己的，它單單只會愛他們。」⁵⁹ 因此，循道會友被反對者視為分裂國家的人士：「有哪一撮人可自誇有獨特的亮光，對所有人皆異議，但又說與所有人聯合？」⁶⁰ 衛斯理曾被人指摘為清教

⁵⁶ *Works*, 8:513.

⁵⁷ *Journal*, 7:389.

⁵⁸ John Wesley, *Thoughts upon Slavery (1774)*, in *Works*, 11:79.

⁵⁹ *Works*, 6:306.

⁶⁰ *The Saints, A Satire* (London: J. BEW, 1778), 1.

徒或教皇派。⁶¹ 1740至1750年這十年間，衛斯理及不少循道會甚至經歷暴力的威脅。⁶²

乙 衛斯理的愛國言論

從常理來說，各種攻擊及迫害可以驅使衛斯理及初生的循道會更趨向極端，但衛斯理沒有如此選擇。相反，正如前述，衛斯理卻重視「忠誠」。在1744年，他及循道會面對極廣泛及嚴峻的指控，流傳他們為雅各布派及天主教分子，陰謀對國家不利。1744年3月初，倫敦的國家教會牧師和一些議員鼓動輿論及動員羣眾衝擊循道會的聚會點，甚至要求與衛斯理當面對質；當時全國亦有不同的衝擊及迫害事件。衛斯理在面對這些攻擊時，最後不得不上書國王喬治二世，表明循道會友效忠王室，會為王室獻上祈禱及樂意納稅。⁶³

亨普敦認為，衛斯理約翰在政治上其實並沒有固定的立場，他主要是受當時的文化氛圍及自己的觀察影響。他更相信，衛斯理最主要關心的，並不是政治，而是循道會本身的生存及發展。⁶⁴ 早在1758年，他已接受有一些出身自不奉國教者背景的循道會友出席異見分子的聚會，但他認為這不代表循道會要成為不奉國教教派，而且他相信這步是「毒藥」。他更慷慨陳辭地說：「對我們這些生於斯長於斯的人來說，我們看英格蘭便是這世界的一部分，而聖公會就是英格蘭的一部分。它們配得我們首先及主要的尊重。我們感到在我們裏面有着對國家的一種自然感情，這是我們認為基督教沒有想過去清除或阻止的。」⁶⁵

⁶¹ Langford, *A Polite and Commerical People*, 255-56.

⁶² Langford, *A Polite and Commerical People*, 265-67.

⁶³ Hempton, *Methodism and Politics in British Society 1750-1850*, 33.

⁶⁴ Hempton, *Methodism and Politics in British Society 1750-1850*, 47-49.

⁶⁵ John Wesley, *Reasons against a Separation from the Church of England (1758)*, in *Works*, 13:228.

對一些當時的重政治議題，例如執政黨發出拘捕令捉拿被驅逐的輝格黨國會議員威肯斯（John Wikes），又運用權力禁止他當選時引發的政治風波，衛斯理也會一方面反對拘捕令，但另一方面又認為國會既然有權力驅逐某議員，也應有權力決定某選區的議員當選。如此，這是一個各打五十的做法。但令衛斯理最不安的，是支持威肯斯的人會將情況「愈演愈烈」（inflamed），最後令英國再陷於上世紀革命烈焰的災難中。他在這情況下希望社會穩定，甚至公開指出英國「現正享受着自威廉征服者，甚至是自西澤大帝以來，前所未有的公民及宗教自由。」⁶⁶ 亨普敦認為衛斯理是因為出於循道會自身發展的關懷而提出這些說法，⁶⁷ 但我們可進一步想像，若非社會有人認同衛斯理的想法，他純粹歌功頌德反而是不能理解的。同樣，衛斯理在美國大革命期間，亦有類似的做法。他雖然在私底下認為英國的做法必然引起美洲殖民地人民的反抗，但他仍然公開地表示反對殖民地追求獨立。可是，到了1784年，他便接受美國獨立是既成的事實，而不再發表反對的意見。⁶⁸ 亨普敦發現，他對政府最大的抵抗及反對，是在1787年時發現《集會場所法》（*Conventicles Act*）不能保障循道會的會堂免受迫害：⁶⁹

現在，先生，循道友可做甚麼？根據集會場所法他們可以被依法衝擊，他們也不能與宗教容忍法中得到救助！若這不是壓迫，那是甚麼？這樣，英國的自由在哪裏？基督徒自由在哪裏？每個有着根據他的良心敬拜上帝的權利的理性造物的自由在哪裏？⁷⁰

⁶⁶ John Wesley, *Free Thoughts on the Present State of Public Affairs (1768)*, in *Works*, 11:24.

⁶⁷ Hempton, *Methodism and Politics in British Society 1750-1850*, 44-45.

⁶⁸ Hempton, *Methodism and Politics in British Society 1750-1850*, 48.

⁶⁹ Hempton, *Methodism and Politics in British Society 1750-1850*, 48.

⁷⁰ *Letters*, 8:231.

總的來說，衛斯理的福音運動反映英國社會在工業革命的急變情況下，人心（特別是低下階層）在政治及經濟上動盪不安，作為中產階層的衛斯理有意無意間發揮了很大的社會及政治作用。一方面因着他與社會建制的緊密關係，他傾向維持社會現存建制，並希望利用在社會建制已提供的空間來實現其宗教理想，以致為當時尖銳的社會矛盾提供一個溫和的解決方案；另一方面，他的中產階層身分能令他較敏銳社會及教會現存的問題，並倡具針對性的行動。他的背景及訓練亦讓他有強大的組織力來推動循道會的各樣工作，並由此影響社會。另外，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循道會有其社會改革議程，但因着它沒有背負其他不奉國教異見者的歷史包袱，衛斯理在社會及政治上並沒有特別針對現政權，他的政治言論皆以當時主流（特別是中產階層）的價值觀為主。他在政治上與政府合作或對壘，往往更多考慮的是循道會自身的發展及生存空間，而非有政治計劃地擁護某一政見或政團。我們其實可說，衛斯理其實是在認同國家及聖公會的大前提下，提出大膽的改革。

如此，我們或可說，衛斯理及其福音運動作為新興宗教運動，其實是一直處於政治的邊緣，只是因它的羣眾動員性才備受質疑。作為宗教運動，如何發展自身是它主要的關注。因此，它一方面從宗教內部的精神與活動，提取一些人們當時需要的原素，以此吸引及服事人羣；另一方面，它也會受當時的大環境影響，整合當時的思潮，成為其運動資源。它也會選擇一條認為有助自身發展的路，來處理它與政府及社會的關係。在這情況下，宗教組織可能同時是「反社會」、「愛國」及「有社會作用」的。如此，政府的撲殺其實並沒有對症下藥，更廣義的政治氛圍才是值得注意的地方（又或許可以這樣說：政府能成功撲殺某宗教團體，也很在乎政府的威望及該宗教團體成員的社會位置）。另外，由於宗教自身的羣眾性需求，政府正面的認可，一般都能令宗教羣體趨向「社會化」及融入建制。而因為不同宗教羣體都在競爭發展，它們之間都會在那廣義的社會環境下自我定位及將別的信仰定性，以標籤化對手來讓一般羣眾判定其特色。因此，我們或可這樣說，宗教信仰之間的矛盾，其實會比宗教對政府之間來得早。

五 從衛斯理看當代中國政教關係

今日中國教會其中一個很特別的現象，是城市中產基督徒的發展。他們在汶川大地震中已顯示了他們有一定的動員能力，而且對社會援助有很強烈的興趣。中國基督教「兩會」早在2008年5月29日已捐款人民幣1.17億元；⁷¹「家庭教會」也有很多弟兄姊妹參與救災令人動容的見證，其中令人最深刻的一句話是：「中國家庭教會在這樣的民族災難中不能再缺席。」⁷²這種認定對長期以來防備社會福音及自由神學的家庭教會而言，是一個極大的突破。劉澎發現：「在汶川地震災區的一百萬志願者中，據說有五十萬是基督徒，其中80%的基督徒來自家庭教會……另據筆者對中國教會NGO的研究，發現國內很多NGO不是宗教組織，但裏面有很多人是基督徒，基督教在民間社團的社會公益服務事業中具有重要的正面影響。」⁷³劉澎也注意到，家庭教會其實可以為社會和諧作貢獻：「基督教是道德的馴化器，是公民社會的訓練所、養成所……筆者多年研究美國問題，認為其強大資源乃在草根，社會的發達與穩定，其源蓋出於此。」⁷⁴

當然他們的社會活動也會像衛斯理的情況一樣，揭開一些社會的矛盾點，其中最重要就是政府對宗教社會服務活動的政策不明確。

⁷¹ 〈大愛深慈——海內外宗教界援助5.12汶川大地震災區紀實〉，《中國宗教》總103期（2008年6月），頁43。

⁷² 〈不再缺席於民族的災難〉，《生命季刊通訊》46期（2008年5月），〈<http://www.cclife.org/htdocs/cclife.nsf/ecd0bc3b3aae811e852571d90049bab5/36e17f9644ee3c318525745c006b9b10?OpenDocument>〉；一些家庭教會基督徒的救災見證，可見於那島：〈帳篷訪談錄——四川汶川大地震基督徒賑災紀實〉，《生命季刊》總46期（2008年6月），〈<http://www.cclife.org/htdocs/cclife.nsf/e68dc19e63a9f71985256b42005d2dae/97545e831a7ebd33852574a60076cf03?OpenDocument>〉。

⁷³ 劉澎：〈關於家庭教會的三個問題〉，收劉澎主編：《中國基督教家庭教會問題研究》（北京：普世社會科學研究所，2009），頁14。

⁷⁴ 劉澎：〈關於家庭教會的三個問題〉，頁8。

在2007年6月底，中國人民大學舉辦「中國宗教公益事業的回顧與展望」的研討會。《中國宗教》的編者在報道這會議時，肯定了宗教公益是宗教信仰的長期傳統，還肯定宗教公益「是對宗教如何發揮促進社會和諧積極作用的探索與努力，是對宗教參與和諧社會構建的跟進與落實。」⁷⁵ 但會議講者指出若中國的宗教團體要進一步承擔公益事業，相關的法規便需要有所轉變，使宗教團體的公益事業更具獨立地位及公信力。例如佛教的妙賢法師認為：「由於計劃經濟時代的影響，我國的大多數社會慈善公益事業都是由政府出資興辦和管理的，這樣既沒有發揮民間組織興辦慈善事業的作用，也使政府承受了較多的社會負擔。隨着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發展，充分發揮民間組織興辦慈善公益事業的作用，成為社會經濟發展的客觀需要。」⁷⁶ 北京市民政局李樹叢更明白地指出，因為現行法律對慈善團體的定位不明確，令它們的「組織地位、獨立性等問題難以得到有效解決」，以致「跳不出政府的行政管理框架，難以建立公信力」。⁷⁷ 以上的言論都意味着，若要積極促進宗教公益事業，落實「宗教參與和諧社會構建」，政府便要進一步將宗教管理的觀念轉化，一方面使宗教慈善團體得以獨立行事及取得公信，另一方面使政府由主動包攬全域的機構，變為輔助、協調及監察者。雖然對現階段的中國政府而言，這仍是很遙遠的理想，正如中國社會科學院社會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楊團指出，川震以後「幾乎所有〔政府機構臨時頒佈〕的條例和辦法都指向公共危機時刻的政府管制，而鼓勵公民參與，尊重公民意願，讓民間社會的抗災和組織主動有效地發揮公民社會的力量——這樣具有充分法理依據的條例和辦法卻仍有基本缺失。」⁷⁸ 不

⁷⁵ 〈卷首語〉，《中國宗教》總93期（2007年8月），頁1。

⁷⁶ 〈宗教公益：共建和諧的有益方式〉，頁42。

⁷⁷ 〈宗教公益：共建和諧的有益方式〉，頁44。

⁷⁸ 楊團：〈需要設立公民社會抗擊重大災害的特別法律〉，〈http://www.chinasocialpolicy.org/Uploads/%7B43768A2F-FCB8-478D-916D-BECCBF8690E08%7D_需要設立公民社會抗擊重大災害的特別法律.doc〉。

過，值得我們樂觀的是，北京市民政局於2011年3月開始，簡化社會組織登記的審批，全面開放工商經濟類、公益慈善類、社會福利類、社會服務類社會組織的成立審批，實行民政部門直接登記，徹底解決社會組織「找主管單位難」的問題。他們還降低社會組織的登記門檻，但加強監管它們的財政與運作。北京市政府也會加快社會組織的民間化步伐，公務員等將逐步從北京社會組織中退出。⁷⁹ 這些做法皆有利教會公益事業的。

同樣，政府在處理家庭教會的問題時，我們也看到衛斯理式的愛國問題：政府擔心這些不在政府管理下的教會不對它效忠，但壓制行動已沒法收到預期效果。政府及教會需要更良好的互動，才能將兩者的關係理順，有利國家的發展。幾年前的討論反而可給我們對解決這問題的一些頭緒。2008年12月11至13日，中國社會科學院基督教研究中心召開「基督教與社會轉型」學術會議。值得注意的是劉澎的〈基督教與轉型時期的政教關係〉及李向平發表題為〈當代中國家庭教會的社會化問題：基於信仰——關係的權力實踐〉的文章。劉澎的研究乃對吉林、河南、湖南、湖北、江蘇、浙江、上海、雲南等地以基督教為重點的政教關係分析。他的調查最主要的發現是：家庭教會問題至今為止仍未得到妥善處理，而基督徒團體並不拒絕政府管理，但同時希望擁有自主權，反對不必要的行政干預。李向平則指出中國傳統宗教信仰是私人性的，亦因此不是社會性的，這使私人信仰要直接面對政治，造成了中國宗教與政治性的奇特整合。但這整合使信仰關係一旦私人化，就很容易祕密化、神祕化，失去了進入社會的准入機制。國家權力也常常會使用體制的強制性、或壟斷性神聖資源予以制約，使其外在於體制而難以獲得正常的存在可能，無法進入正常的發展路徑了。最後這使政治與家庭教會

⁷⁹ 〈北京「寬進嚴管」助力社會組織發展〉，《領導決策信息》（2011年第10期），頁18。

的衝突加劇，徒然增加權力的運作成本。⁸⁰ 其實，家庭教會的江登興曾發表〈家庭教會的公共性與中國政教關係〉一文，他認為「如果沒有合法的公共身分，公共決策者和家庭教會都存在某種不安和焦慮。」相反，若政府能予以教會合法的身分，其實可以有助家庭教會中「封閉的系統得以進入公共空間；從神學、治理、信息各方面促進封閉式大型團隊的轉型，讓他們得以融入現代社會。」教會也可以因此轉變聖俗二分的神學觀念，成為公共交往中的一員，追求社會和諧。⁸¹ 故此，英國政府與衛斯理及循道會的互動的歷史教訓，是我們值得參考的。

總結而言，對今日的中國教會及社會來說，如何讓新興中產階層的基督徒（特別是那些沒有過去尖銳政教矛盾經歷的羣體），能在社會既定的建制內感到有其活動空間（甚至容許在制度內發生的矛盾），從而使他們在社會改良及建立國人人格理想兩方面，發揮基督教信仰固有的力量，衛斯理及十八世紀福音運動的歷史是我們很好的借鑒。

⁸⁰ 劉澎：〈基督教與轉型時期的政教關係〉，收《「基督宗教與社會轉型」學術會議會議手冊·論文摘要》（2008年12月11-13日，北京天利大廈），頁40；李向平：〈合法與非法：基於關係—信仰的權力實踐——以當代中國的「家庭教會」為例〉，〈http://lxp0711.blog.hexun.com/25838699_d.html〉。

⁸¹ 江登興：〈家庭教會的公共性與中國政教關係〉，〈<http://www.pacilution.com/ShowArticle.asp?ArticleID=1624>〉。

撮 要

本文旨在研究約翰·衛斯理的福音運動與英國社會及政府的互動，並從其影響看這段歷史對今天中國政教關係的啟迪。衛斯理的福音運動反映着英國社會在工業革命的急變情況下，人心（特別是低下階層）在政治及經濟上動盪不安，作為聖公會、中產階層的衛斯理有意無意間發揮了很大的社會及政治作用。一方面因着其與社會建制的緊密關係，他傾向維持社會現存建制，並希望利用在社會建制已提供的空間來實現其宗教理想，以致為當時尖銳的社會矛盾提供一個溫和的解決方案。另一方面，他的中產階層身分能令他較敏銳社會及教會現存的問題，並提倡具針對性的行動。他的背景及訓練亦讓他有強大的組織力來推動循道會的各樣工作，並由此影響社會。衛斯理及其福音運動作為新興宗教運動是一直處於政治的邊緣，只是因它的羣動員性才備受政府質疑。作為宗教運動，如何發展是它主要的關注。因此，它會選擇一條認為有助發展的路，來處理它與政府及社會的關係。在這情況下，宗教組織可能同時是「反社會」、「愛國」及「有社會作用」的。如此，政府的撲殺其實並沒有對症下藥，更廣義的政治氛圍才是值得注意的地方。相反，政府正面的認可，一般都能令宗教羣體趨向「社會化」及融入建制。最後，本文以十八世紀英國福音運動的特點，折射出中國新興家庭教會在今天中國社會的機遇。

ABSTRACT

The article has two objectives: it studies the social and political implications of John Wesley's evangelical movement in the 18th century England; and it discusses the contemporary Chinese Church-State relation through the insights of this history. The 18th century England was experiencing rapid social changes. John Wesley and his evangelical movement had made a positive contribution to stabilize the social and political circumstances. Wesley's Anglican and middle class background has influenced him to take a conservative political stance while to be sensitive to the social needs. Thus, he launched moderate reforms for the acute social issues, and used his capacity to initiate a great movement. Evangelical movement is not merely a religious revival, but a social reform. The article also points out that the evangelical movement had been considered as a potential political threat by the British government because of its popularity. But, it finds that, Wesley, as a religious leader and conservative middle class, his attitude towards the government correlated to government's toleration

of his movement. He would support the government in order to seek its approval for Methodist congregations. Conversely, he would threaten to be dissent if government attempted to take action against his group. Thus, Wesley and his movement can be either a positive or negative power to the social change. With this insight, the article argues that Chinese emerging family churches are in a similar situation with the 18th century Methodists. It suggests that Chinese government may gain their supports and positive contributions if a more tolerated policy towards them is adopted.